

# 佛山市教育局

主动公开

佛山教规〔2026〕5号

## 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同意筹设佛山市东湖 科技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 (暂定名)的批复

广东志浩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佛山市东湖科技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筹设申请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条至第十四条、第十九条规定,经审查研究,同意你公司在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大学城社区万锦路东侧筹设佛山市东湖科技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暂定名),学校性质为民办营利性学校,办学类型为全日制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筹设批复三年内有效,即有效期至2029年4月21日。

请你公司严格按照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设置规定,认真做好学校筹设的各项工作,筹设期内不得招生。筹设工作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另行申请正式设立。

此复。

佛山市教育局  
2026年4月22日

抄送：南海区教育局。